



恒 源 科 技

NEEQ : 838952

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anzhou City Hengyuan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2016

公 司 年 度 大 事 记

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股改基准日，由寻乌县恒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在 2016 年 4 月 15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事宜。

2016 年 3 月，公司荣获江西省赣州市寻乌县 “2015 年度十强民营企业”、“2015 年度企业纳税贡献奖” 荣誉称号；2016 的 12 月，公司荣获 “2016 年市级创新型成长型企业” 荣誉称号。

2016 年 7 月 28 日，公司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函【2016】6127 号《关于同意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公司股份于 2016 年 08 月 09 日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016 年 8 月，公司 “镨钕合金深加工用类球形镨钕氧化物”、“钕铁硼永磁体添加剂用氧化镨” 及 “光学玻璃添加剂氧化钐” 三个新产品项目被江西省科学技术厅审定为 2016 年度江西省（第二批）重点新产品计划项目。

2016 年 11 月 24 日，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等议案，此次股票定向发行对象为外部自然人投资者及公司核心员工，拟发行股份不超过 600.00 万股，募集资金不超过 1560.00 万元；2016 年 12 月 29 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根据认购者出资情况出具中审亚太验字（2016）021021 号验资报告。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9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6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2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0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7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恒源科技	指	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叶亮、詹群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国盛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事务所、中审亚太	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股东大会	指	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与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综合毛利率较低, 产品盈利能力不足的风险	公司稀土氧化物产品是利用钕铁硼废料回收加工生产, 原材料的采购价与产品的市场价格呈紧密的正向变动关系, 因此公司的产品毛利率提升空间不大。同时公司属于资源综合利用行业, 该行业的企业普遍享有税收返还等补贴政策, 补贴收入进一步影响到产品或原材料的市场定价, 因而导致行业内企业及本公司存在盈利主要依赖税收返还收入、产品毛利率低与盈利能力不足的风险。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寻府办发[2014]16 号《寻乌县扶持稀土废料回收加工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文件, 公司符合其规定的合法经营并在寻乌县纳税的稀土废料回收加工企业, 享受缴纳增值税、所得税优惠返还政策。同时根据财税[2015]7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文件, 明确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以下简称销售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 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符合该目录 3.6 条规定: 稀土产品加工废料, 废弃稀土产品及拆解物综合利用的资源条件, 享受 30% 的退税比例。同时, 公司符合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4 号)第二条规定, 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的优惠政策, 并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取得寻乌县国家税务局批复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 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政策。目前公司已经享受到以上退税优惠政策, 且以上退税政策对公司的收益产生了重大的影响。但若日后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动, 将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较大影响。
营运资金不足及短期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	公司总体资产负债率偏高, 同时萃取生产工艺需要在槽箱内一直保持适量的氯化稀土(即槽液), 该槽液会占用公司大量的营运资金, 因而导致公司采购原材料的款项很大一部分需要通过预收客户货款的方式来解决, 虽然公司的稀土氧化物产品处于卖方市场, 一定时期内公司在结算方式上还能掌握主动权, 但若未来公司产品供需形势发生逆转, 导致公司无法获得预收货款的优惠结算方式, 或者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出现波动, 导致客户无法使用预付货款的结算方式, 将对公司的资金周转和业务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也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
资产抵押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公司在各贷款银行中信誉度较高, 与赣州银行、农村信用合作社等金融机构均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为公司借款来源提供了较为充分的保障。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过到期债务本金及利息未偿还或延期偿还等债务违约情形。但未来若公司不能及时偿还银行借款, 亦不能通过协商等其他有效方式解决, 公司资产存在可能被行使抵押权的风险, 从而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存货价格下跌风险	公司存货余额较大, 主要是由稀土生产工艺造成的, 具有一定

	的行业特性,在稀土氧化物的萃取生产工艺流程中,需要在槽箱中填装和留存稀土料液(俗称槽液,即稀土氧化物分离前的混合液体),而一条萃取分离线往往由几十只槽箱组成,因而需要留存大量的槽液来进行萃取生产。稀土属于不可再生的重要战略资源,近两年,受国家宏观政策调控及行业周期波动,国内市场供过于求,造成稀土价格持续下跌,钕铁硼废料和稀土氧化物的价格都与稀土元素息息相关,尽管报告期内绝大部分稀土氧化物的市场价格仍高于账面成本,但不排除未来稀土氧化物价格继续下跌进而跌破其账面成本,从而需要计提大额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风险。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对大客户及单个客户的销售额偏大且趋向集中,主要是大客户需求量增大且公司主要大客户资金实力较雄厚、多采用预付货款的形式采购公司产品,货款有保障,同时为了巩固长久合作关系,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会优先保障大客户的购货需求。但若日后主要客户的经营或财务状况出现不良的变化,或者公司与主要客户的稳定合作关系发生变动,将可能对公司的资金周转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及供应商为个人的风险	公司为了保证稳定合格的货源供应,一直采取集中采购的策略,导致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同时由于国内永磁材料加工企业分布范围较广,钕铁硼废料货源较分散,公司若直接从加工企业采购则需要花费较高的人力、运输以及谈判的成本。因此,公司通常选择向从事废料收购的个人集中采购,但个人供应商相比企业组织而言,存在不稳定的特点。由于公司供应商较集中且为个人,公司可能面临原材料供应不足或者不稳定的情况,从而导致公司产生较大的经营风险。
资金监管风险	2016 年上半年,公司与最大供货商解除了采购协议,选择派遣业务员前往全国货源区域地,向从事废料收购的个人收集式采购。公司采购人员与供货商确认采购信息,确认无误后,业务员前往供应商处取样初步检测,如果达到要求,则付款给供货商。由于供货商为个人且分散,公司选择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将货款预付至公司业务员银行帐号,再由业务员根据个人供货商采购信息,由业务员通过转帐方式将货款付给供货商。业务员转付货款的方式相比公司直接付款给供应商,存在资金监管风险。
共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为叶亮、詹群,其中叶亮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詹群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兼总经理。共同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在公司的任职,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管理层的决策等事项产生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建立起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有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实施不当控制,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带来风险。
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不尽完善,内部控制基础较为薄弱。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至今运

	营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的规范意识还需进一步提高,对股份公司治理机制尚需逐步理解、熟悉,此外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因此公司仍存在一定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审不能通过风险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底取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536000025)。由于报告期公司的研发技术人员同时兼职公司其他岗位,相关研发费用列支在其他成本费用中,并未单独核算。这不符合《国科发火 [2016]32 号》规定的高新技术认定条件,公司存在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的风险。目前公司并未依据有关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而是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享受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因此,即使公司日后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也不会影响企业享受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anzhou Hengyuan Science&Technology Co.,Ltd
证券简称	恒源科技
证券代码	838952
法定代表人	叶亮
注册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寻乌县石排工业园区
办公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寻乌县石排工业园区
主办券商	国盛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 88 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十五层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鸿飞 万希郭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43 号青云当代大厦 22 层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胡娟
电话	0797-8177958
传真	0797-8177958
电子邮箱	1806848773@qq.com
公司网址	-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江西省赣州市寻乌县石排工业园区 3422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长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C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钹、铁、硼废料及荧光粉废料的回收分离、来料加工及单一稀土氧化物和稀土富集物的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	28,000,000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叶亮、詹群
实际控制人	叶亮、詹群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60734054441688K	是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360734054441688K	是
组织机构代码	91360734054441688K	是

备注：公司于 2016 年 04 月 15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三证合一”相关手续。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4,406,098.68	104,818,784.16	18.69%
毛利率	2.62%	3.0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74,919.40	3,169,168.08	101.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78,168.07	2,725,709.34	27.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4.78%	28.9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3.52%	24.88%	-
基本每股收益	0.29	0.21	37.15%

备注：2016 年 11 月公司启动第一次股票发行，发行普通股 6,000,000.00 股。报告期末，公司此次股票发行正处于向股转公司报送相关备案材料阶段，因此期末公司总股本数 28,000,000 股，但具有表决权股份数为 22,000,000 股。故本表中所列与股本相关的数据，均按有表决权股份数量计算得出。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8,297,614.67	73,458,996.84	33.81%
负债总计	53,856,134.82	50,918,851.49	5.7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441,479.85	22,540,145.35	97.1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9	1.02	54.92%
资产负债率	54.79%	69.31%	-
流动比率	1.36	0.91	-
利息保障倍数	4.79	2.98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606.65	-10,748,781.98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80.36	81.29	-
存货周转率	3.50	3.86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3.81%	12.9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8.69%	193.45%	-
净利润增长率	101.15%	177.74%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8,000,000	22,000,000	27.27%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除增值税退税外的政府补助	3,401,100.00
废料收入	6,842.7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407,942.74
所得税影响数	511,191.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96,751.33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单位：元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行业代码 C42），主营业务是钕铁硼废料回收加工及来料加工业务，其中收入主要来源于钕铁硼废料回收加工业务。公司已建设完成了年回收处理 5000 吨钕铁硼废料的生产流水线，生产工艺先进，设备自动化程度高，同时公司拥有一支行业经验丰富、技术创新能力较强、管理运营水平较高的管理团队。公司通过回收钕铁硼废料并加工制成稀土氧化物，产品主要销售给稀土金属加工企业和稀土贸易企业，如虔东稀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赣州赣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上犹东进稀土金属冶炼工贸有限公司。目前，公司产品处于卖方市场，公司一般在接收到订单后组织生产并将产成品直接销售给客户。

公司通过多年的实践积累和技术改造，在生产过程中能够做到物料消耗低、工序质量控制严格。公司已经获得 7 项实用新型专利，有利保障了公司在钕铁硼废料回收加工领域的竞争力。基于公司持续的技术研发和实践经验，公司先后荣获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以及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寻乌县“企业纳税贡献奖”、“十强民营企业”荣誉称号。同时，公司“镨钕合金深加工用类球形镨钕氧化物”、“钕铁硼永磁体添加剂用氧化镨”及“光学玻璃添加剂氧化钕”三个新产品项目被江西省科学技术厅审定为 2016 年度江西省（第二批）重点新产品计划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总体回顾：

2016 年世界经济增速放缓，全球经济形势难言乐观，受宏观经济影响，稀土整体市场低迷。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公司积极主动采取措施，多举措优化资源配置，持续加强成本控制，坚持工艺改进，强化工程、运营管理，降本增效，提升公司业务核心竞争力。与此同时，公司不断优化客户结构，加强风险管理，整体保证了稳定发展的态势。

一、报告期内业务、产品及年度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幅 18.69%，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幅 101.15%，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幅 27.61%。

1、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98,297,614.67 元，较上年期末 73,458,996.84 元增加 24,838,617.83 元，增长 33.81%，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6 年向银行短期借款增加和净利润的大幅增长，以及公司下半年公司新吸收一笔股票定增资金。

报告期末，公司负债总额为 53,856,134.82 元，较上年期末 50,918,851.49 元有小幅增长，主要原

因为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应交税费增长；但 2016 年下半公司发行股票新增净资产，公司总资产提升，本年度资产负债率相对去年同期有显著下降。

报告期末，公司净资产总额为 44,441,479.85 元，较上年期末 22,540,145.35 元增加 21,901,334.50 元，增幅 97.17%，主要原因为公司净利润大幅度增长及公司下半年融资定增款的进入。

2、公司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124,406,098.68 元，较上年同期 104,818,784.16 元增长 19,587,314.52 元，增幅 18.69%；主要原因为公司下半年新增一条萃取生产线，产能得以提升；同时公司积极扩展客户渠道，销售额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为 6,374,919.40 元，较上年同期 3,169,168.08 元增长 3,205,751.32 元，增幅 101.15%；主要原因为 2016 年公司申请新三板上市，公司管理层对企业规范经营意识提升，公司成本费用除原料上涨因素导致的成本上升外，费用方面得到了有效管控。加上地方政府加大扶持力度，所以净利润有大幅上升。

3、公司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66,606.65 元，较去年同期-10,748,781.98 元增幅达 90.08%，主要原因为年度公司管理层加强内部管理，加速资金的流转，较上年大幅减少了经营中的资金占用量。

二、报告期内，对企业经营有重大影响事项

无

1、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24,406,098.68	18.69%	-	104,818,784.16	93.45%	-
营业成本	121,141,948.48	19.24%	97.38%	101,593,191.79	84.48%	96.92%
毛利率	2.62%	-	-	3.08%	-	-
管理费用	4,816,547.02	51.40%	3.87%	3,181,362.80	10.80%	3.04%
销售费用	148,712.29	539.82%	0.12%	23,242.91	65.54%	0.02%
财务费用	1,934,278.47	20.30%	1.55%	1,607,835.63	29.44%	1.53%
营业利润	-4,732,787.21	106.19%	-3.80%	-2,295,376.29	-59.20%	-2.19%
营业外收入	12,204,787.79	118.38%	9.81%	5,588,803.03	177.04%	5.33%
营业外支出	-	-100.00%	0.00%	106,250.49	100.00%	0.10%
净利润	6,374,919.40	101.15%	5.12%	3,169,168.08	-177.74%	3.0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 51.40%，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公司申请新三板上市新增审计、律师、券商费用约 125 万元。

2、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 539.82%，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公司财务核算进一步规范，将原列入“管理费用”科目的销售人员工资 5.4 万元转入此科目核算；同时由于 2016 年国家加强对物流企业运载量致使运输单价上涨、同时 2016 年销售量增多导致本年度销售运输费用上涨较大。

3、营业利润，较上年增加亏损 106.19%，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公司经营的主要产品原料涨幅过大，最高涨幅达到 164.17%；主要辅助材料盐酸、草酸、液碱等价格也有波动。

4、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增加 118.38%，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公司在市场价格不断波动的情况下仍保持稳定的营收业绩，得到了政府更多的奖励扶持。

5、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公司申请新三板上市，公司管理层加强企业规范性经营，杜绝了不规范事项的发生。

6、净利润，较上年增长 101.15%，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公司申请新三板上市，公司管理层对企业规范性加强了要求，公司成本费用除原料上涨因素导致的成本上升外，费用方面得到了有效管控。加上地方政府加大扶持力度，所以净利润有大幅上升。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24,214,717.16	121,141,948.48	104,765,583.16	101,593,191.79
其他业务收入	191,381.52	-	53,201.00	-
合计	124,406,098.68	121,141,948.48	104,818,784.16	101,593,191.79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氧化镨钕	85,239,487.14	68.52%	76,346,581.19	72.84%
氧化镨	15,267,521.31	12.27%	14,278,119.65	13.62%
氧化钕	10,449,555.69	8.40%	8,425,121.35	8.04%
氧化镨	4,667,968.73	3.75%	7,179.49	0.01%
氧化钕	2,122,222.23	1.71%	1,619,658.12	1.55%
氧化富钕	1,598,290.60	1.28%	444,444.44	0.42%
氧化富钕	1,477,799.23	1.19%	940,170.94	0.90%
氧化钕	2,934,134.78	2.36%	764,615.38	0.73%
氧化镨钕钕	247,273.50	0.20%	-	-
加工费	210,463.95	0.17%	1,939,692.60	1.85%
废料-铁红渣	191,381.52	0.15%	53,201.00	0.05%
合计	124,406,098.68	100.00%	104,818,784.16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主营业务占比、按产品进行分类的收入构成指标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动（达到或超过 10%）。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606.65	-10,748,781.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7,504.48	-69,729.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73,470.97	12,388,300.15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一年度相比增加 90.08%，原因是本年度公司管理层加强内部管理，加速资金的流转，较上年大幅减少了经营中的资金占用量。本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在于本年新增萃取生产线增加了一定量在产存货的占用。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一年度相比减少了 1760.77%，原因是上年度在投资方面的资金较小，且本年度公司为优化产品质量新增萃取分离生产线因而此项增加较大。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一年度相比增加了 82.22%，原因是本年度公司申请新三板成功，员工对企业的未来发展信心大增，公司在 2016 年下半年面向公司董监高、核心员工及外部投资者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 1,560.00 万元于期末全部到位。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赣州科力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51,986,606.75	41.79%	否
2	赣州南方稀土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17,979,487.21	14.45%	否
3	赣州赣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173,504.28	8.18%	否
4	虔东稀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397,435.90	7.55%	否
5	珠海市吉昌稀土科技有限公司	8,290,598.29	6.66%	否
合计		97,827,632.43	78.63%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杨利群	27,834,236.47	17.90%	否
2	张海燕	23,167,545.17	14.90%	是
3	陈涛	11,316,238.26	7.28%	否
4	俞水维	9,842,386.77	6.33%	是
5	吴凤连	9,190,293.66	5.91%	否
合计		81,350,700.33	52.33%	-

(6) 研发支出与专利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7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

研发情况：

报告期，公司现有技术人员 3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2.97%；公司拥有炉渣酸化技术、酸溶废渣除杂洗渣技术、萃取联动有机进料技术、萃取节能传动系统技术、钪铈镨线多出口技术五项自主研发技术，已取得了 7 项实用新型专利。因公司现处于初创发展阶段，技术人员均充实到了生产部、萃取车间等生产一线岗位，研发部尚未配备专职研发人员，因此，研发技术人员发生的工资费用及研发费用在其它管理费用及生产成本中列支，并未单独核算。目前公司正积极引进高级技术人才，以充实和完善研发机构。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4,069,415.35	353.73%	24.49%	5,304,805.51	304.94%	7.22%	239.08%
应收账款	898,713.67	86.93%	0.91%	480,787.27	-77.08%	0.65%	39.69%
存货	40,660,443.92	42.69%	41.36%	28,496,323.61	17.92%	38.79%	6.63%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23,893,022.09	-4.04%	24.31%	24,898,760.39	-7.35%	33.89%	-28.29%
在建工程	120,081.83	100.00%	0.12%	0.00	-100.00%	0.00%	100.00%
短期借款	29,000,000.00	45.00%	29.50%	20,000,000.00	1,150.00%	27.23%	8.36%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98,297,614.67	33.81%	-	73,458,996.84	12.97%	-	0.0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较上年增长 353.73%，主要原因是 2016 年 12 月吸收的定增资金 1560 万元的进入。
- 2、应收账款，较上年增长 86.93%，主要原因是 2016 年 12 月已发货未及时收款的赣州南方稀土矿冶的 48 万元氧化镨钕销售款部分。
- 3、存货，较上年增长 42.69%，主要原因是（1）主要辅料草酸，2016 年 12 月为防止价格大幅上涨，新增备货约 110 万元；（2）主要产品氧化镨钕，在 2016 年度新增存量 550 万元，以备行情；（3）2016 年 6-8 月间新增萃取生产线使得在产存货资金增加约 418 万元。
- 4、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15 年末时点公司无在建工程项目。
- 5、短期借款，较上年末增长 45%，主要原因是公司营运能力增强，对流动资金需求量增加；同时由于公司 2016 年 8 月挂牌新三板后放款银行增强了对我公司的还款信心，加大了支持力度。
- 6、资产总计，较上年末增长 33.8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司短期借款新增 900 万元，净利润增加 320 万元，定增资金增加 1000 多万元。

3、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三）外部环境的分析

1、宏观环境、行业发展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是钕铁硼废料回收加工及来料加工业务，其中收入主要来源于钕铁硼废料回收加工业，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发展举世瞩目，经济发展模式一直延续着粗放式的。随着国内人口增加和工业化、城市化进程加快，资源消费压力将进一步加大，环境承载力严重超载。资源综合利用有利于保障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减轻环境污染的压力。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了鼓励和促进循环经济发展、再生资源利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如：《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明确指出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综合利用的资源包含：稀土产品加工废料，废弃稀土产品及拆解物。

公司主要产品为稀土氧化物，主要包含氧化镨钕、氧化镱、氧化钕等，通过对钕铁硼废料的萃取加工取得。稀土是不可再生的重要自然资源，稀土元素在现代军事、冶金工业、石油化工、玻璃陶瓷、以及农业方面具有广泛的运用。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稀土资源，对于保护环境、加快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改造提升传统产业、促进稀土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国家为引导稀土行业的健康发展出台了系列政策，如《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清理规范稀土资源回收利用项目的通知》明确提出要清理稀土资源回收利用项目、规范稀土资源回收利用项目管理以及加强稀土资源回收利用计划管理等。《稀土指令性生产计划管理暂行办法》（工信部原〔2012〕285 号）明确规定：企业未获得计划指标，不得从事稀土矿产品和稀土冶炼分离产品的生产，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计划的编制、下达、监督和管理。稀土行业作为钕铁硼废料综合利用的上游行业，其产业政策及法律法规对钕铁硼废料回收具有深远影响。

目前，受国家宏观经济调控的影响，稀土市场仍较低迷，部分稀土销售价格持续波动。同时我国稀

土行业仍面临集中度相对较低的问题，违法违规生产经营问题仍然存在，产业政策全面落实的积极影响尚未完全显现，产能过剩造成的稀土产品供大于求的矛盾尚未得到根本解决。国家对规范稀土行业秩序、推动稀土行业持续发展的相关工作仍在进一步推进。未来几年，相信随着国家管理政策法规的进一步完善，稀土产业结构的进一步优化，稀土行业产能过剩问题将逐步解决，稀土资源价值有望得到提升。

2、周期波动

公司稀土氧化物产品是利用钕铁硼废料回收加工生产，原材料的采购价与产品的市场价格呈紧密的正向变动关系；2016 年公司原料采购价格持续上涨，同时辅料采购价格也持续波动，对公司经营利润产生一定影响。但公司客户需求较稳定，同时公司经营层从自身经营调整，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稳定且持续良好发展，未发生重大波动。

3、市场竞争现状、已知趋势

公司地处享誉全球的“重稀土之乡”—江西省赣南地区，具有得天独厚的地域优势。经过多年的发展，赣南地区已形成了集稀土原矿开采、矿产品冶炼分离及金属制品加工制作为一体的产业链。公司生产的稀土氧化物在当地拥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的产品基本都可以就地销售。同时，稀土元素运用领域广范，如陶瓷、永磁体、石油催化裂化、航空航天等领域，钕铁硼废料回收加工的下游行业的发展成为本行业发展的主要动力。现在国家大力发展航空航天、新能源汽车等高新技术产业，稀土氧化物作为产业链中的上游供给源，相信也将得到进一步复苏。

另外，稀土资源历经半个多世纪的超强度开采，中国稀土资源保有储量及保障年限不断下降，主要矿区资源加速衰减，原有矿山资源逐渐枯竭。同是，国家对稀土资源开发、冶炼分离和市场流通进行管理，制定了包含严格管理稀土行业准入、完善稀土指令性生产计划、提高稀土出口企业资质门槛等一系列措施。这使得原有国有企业、中小民营企业的收入和利润大幅度下降；为了获取更多的利润来源，不排除此类企业战略转型，进入钕铁硼废料回收加工领域，这将造成行业中的更大竞争趋势。

4、重大事件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有序开展，不存在重大事项对公司造成影响。

（四）竞争优势分析

（1）地域优势

公司地处享誉全球的“重稀土之乡”—江西省赣南地区，具有得天独厚的地域优势。经过多年的发展，赣南地区已形成了集稀土原矿开采、矿产品冶炼分离及金属制品加工制作为一体的产业链。公司生产的稀土氧化物在当地拥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2）运营管理优势

公司的管理团队有强烈的进取心、执行力强。同时公司管理人员在稀土行业 从业时间长，对稀土废料及相关的产业拥有丰富的经验。公司自成立以来，管理团队一直保持稳定，形成了经营上的默契、沟通顺畅。

（3）技术优势

公司通过多年的实践积累和技术改造，在生产过程中能够做到物料消耗低、工序质量控制严格。公司已经获得 7 项实用新型专利，有利保障了公司在钕铁硼废料回收加工领域的竞争力。基于公司持续的技术研发和实践经验，公司曾荣获寻乌县“十强民营企业”荣誉称号，同时获得“2015 年度企业纳税贡献奖”、“2016 年市级创新型成长型企业”等社会认可。

本公司的竞争劣势：

（1）资金实力不足，融资渠道单一

目前，公司主要依靠自有资金积累支持发展，外部融资主要以银行间接融资为主，融资渠道比较单一，难以满足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求。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需要加大研发力度、巩固并拓展业务规模。因此，充足稳定的资本 来源是企业目前发展所面临的瓶颈。

（2）产品种类单一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有氧化镨钕、氧化镱以及氧化钕, 2015 年度、2016 年度收入合计分别占营业收入的 94.5%、89.19%, 其他稀土氧化物的销售收入并不高。产品单一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缺乏行业竞争力。

(五)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 公司业务和资产独立、完整, 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公司拥有突出优势的产品资源、客户资源、市场资源, 独特的商业模式, 并组建了专业的高效协同的团队, 具有良好的持续经营及业绩成长能力。

报告期内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六) 扶贫与社会责任

公司诚信经营、照章纳税、环保生产, 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 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 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 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二、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综合毛利率较低, 产品盈利能力不足的风险

公司稀土氧化物产品是利用钕铁硼废料回收加工生产, 原材料的采购价与产品的市场价格呈紧密的正向变动关系, 因此公司的产品毛利率提升空间不大。同时公司属于资源综合利用行业, 该行业的企业普遍享有税收返还等补贴政策, 补贴收入进一步影响到产品或原材料的市场定价, 因而导致行业内企业及本公司存在盈利主要依赖税收返还收入、产品毛利率低与盈利能力不足的风险。

应对措施: 1、把握市场动向, 供给侧改革, 生产符合市场需要的产品。2、集约化经营, 稀土市场是完全市场竞争市场, 价格受大行情波动影响, 公司从自身经营调整, 提高生产效率, 降低成本, 提高毛利率。3、积极产业升级, 开发出具有高附加值的产品。

2、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寻府办发[2014]16 号《寻乌县扶持稀土废料回收加工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文件, 公司符合其规定的合法经营并在寻乌县纳税的稀土废料回收加工企业, 享受缴纳增值税、所得税优惠返还政策。同时根据财税[2015]7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文件, 明确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以下简称销售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 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符合该目录 3.6 条规定: 稀土产品加工废料, 废弃稀土产品及拆解物综合利用的资源条件, 享受 30% 的退税比例。同时, 公司符合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4 号)第二条规定, 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的优惠政策, 并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取得寻乌县国家税务局批复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 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政策。目前公司已经享受到以上退税优惠政策, 且以上退税政策对公司的收益产生了重大的影响。但若日后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动, 将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 1、公司调整自己的经营策略, 争取符合国家的税收优惠政策。2、公司将实行集约化经营, 提高资源配置效率, 降低公司生产成本, 提高主营业务毛利率, 降低税收优惠政策的变动风险。

3、营运资金不足及短期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

公司总体资产负债率偏高, 同时萃取生产工艺需要在槽箱内一直保持适量的氯化稀土(即槽液), 该槽液会占用公司大量的营运资金, 因而导致公司采购原材料的款项很大一部分需要通过预收客户货款的方式来解决, 虽然公司的稀土氧化物产品处于卖方市场, 一定时期内公司在结算方式上还能掌握主动权, 但若未来公司产品供需形势发生逆转, 导致公司无法获得预收货款的优惠结算方式, 或者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出现波

动,导致客户无法使用预付货款的结算方式,将对公司的资金周转和业务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公司也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

应对措施:(1)公司增强业务能力,拓展客户和供应商渠道,增加企业毛利和净利,并继续加快账款回收速度,保证现金能迅速收回,加强企业偿债能力。(2)公司将加强资金管理力度,特别是资金筹划。公司管理层每年制定预算时,专门针对公司季度和年度的资金收取和支出情况进行详细的预测,通过减少不必要的资金投入,加强应收账款回收等方式留出安全边际,保证公司流动性安全。(3)公司通过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等方式积极开拓股权融资等融资渠道,丰富股权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从而减小企业财务负担,降低财务风险。

4、资产抵押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公司在各贷款银行中信誉度较高,与赣州银行、农村信用合作社等金融机构均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为公司借款来源提供了较为充分的保障。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到期债务本金及利息未偿还或延期偿还等债务违约情形。但未来若公司不能及时偿还银行借款,亦不能通过协商等其他有效方式解决,公司资产存在可能被行使抵押权的风险,从而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1、公司2016年下旬针对公司董监高、核心员工及外部投资者进行了定向增发股票,提高公司自有资本,同时也稳定了核心团队,调动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提升了公司凝聚力。2、利用资本市场平台,进一步扩大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资本负债率。3、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合作关系,注重沟通,避免发生抵押资产被行使抵押权的风险。

5、存货价格下跌风险

公司存货余额较大,主要是由稀土生产工艺造成的,具有一定的行业特性,在稀土氧化物的萃取生产工艺流程中,需要在槽箱中填装和留存稀土料液(俗称槽液,即稀土氧化物分离前的混合液体),而一条萃取分离线往往由几十只槽箱组成,因而需要留存大量的槽液来进行萃取生产。稀土属于不可再生的重要战略资源,近两年,受国家宏观政策调控及行业周期波动,国内市场供过于求,造成稀土价格持续下跌,钕铁硼废料和稀土氧化物的价格都与稀土元素息息相关,尽管报告期内绝大部分稀土氧化物的市场价格仍高于账面成本,但不排除未来稀土氧化物价格继续下跌进而跌破其账面成本,从而需要计提大额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产品流动性强、销售量大,而且公司以销定产,大部分产成品实际已签订销售合同,公司日后加强市场调研及库存管理,提高存货周转率,以降低存货跌价带来的影响。

6、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对大客户及单个客户的销售额偏大且趋向集中,主要是大客户需求量增大且公司主要大客户资金实力较雄厚、多采用预付货款的形式采购公司产品,货款有保障,同时为了巩固长久合作关系,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会优先保障大客户的购货需求。但若日后主要客户的经营或财务状况出现不良的变化,或者公司与主要客户的稳定合作关系发生变动,将可能对公司的资金周转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第一,利用赣州作为稀土交易市场集散地的优势,在和现有客户保持稳定的基础上,积极开发更多的新客户;第二,进行产业升级,初级产品深加工,不断丰富产品种类,提升产品附加值,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

7、供应商集中度较高及供应商为个人的风险

公司为了保证稳定合格的货源供应,一直采取集中采购的策略,导致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同时由于国内永磁材料加工企业分布范围较广,钕铁硼废料货源较分散,公司若直接从加工企业采购则需要花费较高的人力、运输以及谈判的成本。因此,公司通常选择向从事废料收购的个人集中采购,但个人供应商相比企业组织而言,存在不稳定的特点。由于公司供应商较集中且为个人,公司可能面临原材料供应不足或者不稳定的情况,从而导致公司产生较大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现有供应商与公司长期合作,供应及时稳定,与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因此采购比例较高。为解决供应商依赖较高的问题,2016年下半年开始,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积极拓展新的原料供应商,同时为了防止供应商供货质量良莠不齐的问题,公司正在逐步建立供应商考核制度,确保原材料中稀土元素含量符合标准。

8、共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为叶亮、詹群,其中叶亮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詹群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兼总经理。共同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在公司的任职,能够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管理层的决策等事项产生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建立起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有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实施不当控制,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三会一层”法人治理结构,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决议公司重大事项,保证决策程序的正当性。公司健全权益保护制度。《公司章程》规定了累积投票权制度、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表决权回避制度等,给少数权益股东提供权利保障;同时,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投资者保护制度,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能够及时公开并接受社会监督。

9、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不尽完善,内部控制基础较为薄弱。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至今运营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的规范意识还需进一步提高,对股份公司治理机制尚需逐步理解、熟悉,此外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因此公司仍存在一定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应对措施:提高决策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效率和效果,建立有效的监督机构和监督程序并使监督机构有效履行职能。规范公司治理结构中各治理机关的权力制衡机制。

10、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审不能通过风险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底取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536000025)。由于报告期公司的研发技术人员同时兼职公司其他岗位,相关研发费用列支在其他成本费用中,并未单独核算。这不符合《国科发火[2016]32 号》规定的高新技术认定条件,公司存在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的风险。目前公司并未依据有关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而是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享受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因此,即使公司日后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也不会影响企业享受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应对措施:为进一步规范管理,增强企业自主研发能力,公司重组了研发部门,配备研发技术人员和研发设备,并将在财务上对研发费用进行单独核算。公司今后将持续增加研发投入,提高企业生产技术,使之完全达到高新技术企业的标准。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1、资金监管风险

2016 年上半年,公司与最大供货商解除了采购协议,选择派遣业务员前往全国货源区域地,向从事废料收购的个人收集式采购。公司采购人员与供货商确认采购信息,确认无误后,业务员前往供应商处取样初步检测,如果达到要求,则付款给供货商。由于供货商为个人且分散,公司选择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将货款预付至公司业务员银行帐号,再由业务员根据个人供货商采购信息,由业务员通过转帐方式将货款付给供货商。业务员转付货款的方式相比公司直接付款给供应商,存在资金监管风险。

应对措施: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公众公司的监管要求及股转系统相关业务规则解读不透彻,规范意识相对薄弱。2016 年下半年,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的资金监管要求,建立公司与供货商直接对接的交付款合理机制,规避了通过业务员转付货款所带来的资金监管风险。公司管理层的规范意识也得到进一步提长,根据公司建立的三会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规范正常经营运行。

三、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二）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第五节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稀土氧化物、稀土半成品	5,000,000.00	284,779.49
2. 销售稀土氧化物、稀土半成品	16,000,000.00	7,404,505.95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	-
总计	21,000,000.00	7,689,285.44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林逸凡	2015.12.31-2016.06.20 公司向股东林逸凡借款	2,000,000.00	是
杨赣芬	2015.8.1-2020.8.1 公司租赁其位于赣州市兴国路财智广场 A 栋 906 室作为公司办公室使用	76,826.88	是

刘瑞珍、邝小金、詹群、杨赣芬、林德明、冯晓婷、叶亮、杨晓莉	2015.06.26-2016.06.25 公司向寻乌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城区信用社借款 500.00 万,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担保	5,000,000.00	是
叶亮、詹群、林德明、邝小金	2015.09.22-2016.09.21 公司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借款 1500.00 万元,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担保	15,000,000.00	是
叶亮、杨晓莉、詹群、杨赣芬、詹柏华、杨桂青、林德明、邝小金、陈燕、林逸凡、刘瑞珍、冯晓婷	2016.02.16-2017.02.15 公司向寻乌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借款 1000.00 万元,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担保	10,000,000.00	是
叶亮、詹群、林逸凡、刘瑞珍、詹柏华	公司向寻乌县人民银行(寻乌县实体经济融资服务中心)借款 1500.00 万元,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担保	15,000,000.00	是
叶亮、詹群、林逸凡、刘瑞珍、詹柏华	2016.09.27-2017.09.27 公司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借款 1300.00 万,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担保	13,000,000.00	是
叶亮、詹群、林逸凡、刘瑞珍、詹柏华	2016.09.29-2017.09.26 公司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借款 600.00 万,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担保	6,000,000.00	是
总计	-	66,076,826.88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 1、 关联方给公司提供借款及为公司提供银行借款担保，主要是公司补充流动资金等公司经营周转所需，是经营发展的实际需求，能更好的保证公司持续性经营及发展。
- 2、 租赁关联方杨赣芬女士位于赣州市兴国路财智广场 A 栋 906 室作为公司办公室使用，是公司实际经营需求，租赁价格公允，对公司持续性生产经营不存在影响。

（三）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 1、在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之“（二） 避免同业竞

争的措施”中披露，为避免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利益、保证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全体股东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①本人/本机构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②本人/本机构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③本人/本机构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报告期内，未发现股东有违背该承诺的事项。

2、在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占用和对 外担保情况”之“（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中披露，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书面《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保证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承诺自身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有违背该承诺的事项。

3、在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之“（四）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和措施”中披露，为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规范关联交易做出如下承诺：本人/本单位为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就本人/本单位与公司关联交易相关事宜做出如下承诺：“1、不利用承诺人控制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承诺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从承诺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权利；2、杜绝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非法占用 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公司违规向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1）督促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公众股东利益的行为；（3）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督促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4）承诺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不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未发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有违背该承诺的事项。

（四）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固定资产 (自有房产、机器设备)	抵押	16,941,488.87	17.23%	公司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借款
存货 (槽体稀土)	抵押	13,336,249.41	13.57%	公司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借款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抵押	4,850,811.00	4.93%	公司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借款
总计	—	35,128,549.28	35.73%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	5,244,000	5,244,000	18.7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	50,000	50,000	0.18%
	董事、监事、高管	0	-	252,000	252,000	0.90%
	核心员工	0	-	3,960,000	3,960,000	14.14%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2,000,000	100.00%	756,000	22,756,000	81.2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280,000	74.00%	150,000	16,430,000	58.68%
	董事、监事、高管	22,000,000	100.00%	756,000	22,756,000	81.27%
	核心员工	0	-	0	0	-
总股本		22,000,000	-	6,000,000	28,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5				

备注：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4 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本次发行股票 6,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5,600,000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12 月 09 日全部到账，2016 年 12 月 29 日，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中审亚太验字（2016）021021 号验资报告。报告期末，公司此次股票发行正处于向股转公司报送相关备案材料阶段，因此期末公司总股本数 28,000,000 股，但具有表决权股份数为 22,000,000 股。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叶亮	9,680,000	0	9,680,000	34.57%	9,680,000	0
2	詹群	6,600,000	200,000	6,800,000	24.29%	6,750,000	50,000
3	林逸凡	3,520,000	0	3,520,000	12.57%	3,520,000	0
4	张海燕	0	2,000,000	2,000,000	7.14%	0	2,000,000
5	刘瑞珍	1,320,000	0	1,320,000	4.72%	1,320,000	0
6	詹柏华	880,000	320,000	1,200,000	4.29%	1,120,000	80,000
7	杨晓莉	0	832,000	832,000	2.97%	0	832,000
8	叶丽荣	0	368,000	368,000	1.31%	276,000	92,000
9	卢平	0	340,000	340,000	1.21%	0	340,000
10	谢炳坤	0	310,000	310,000	1.11%	0	310,000
合计		22,000,000	4,370,000	26,370,000	94.18%	22,666,000	3,704,0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詹群与股东詹柏华系兄弟关系；股东叶亮与股东詹群系连襟关系；股东叶亮与股东杨晓莉系夫妻关系；股东叶亮与股东叶丽荣系兄妹关系；其他股东相互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第一大股东叶亮持有股份公司 9,68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 34.57%，公司第二大股东詹群持有股份公司 6,800,000 股份，持股比例 24.29%，双方共同持有公司 58.86%的股份。叶亮与詹群已于 2016 年 04 月 06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书》，在行使公司决策权时，均保持了一致行动关系。综上，叶亮与詹群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1、叶亮，男，1969 年 8 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89 年至 1998 年在赣加稀土有限公司工作；1999 年至 2003 年在赣州章贡区发展创业（从事稀土废料综合利用）；2004 年至 2008 年在赣州市骏达磁性材料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04 年至 2016 年 4 月在赣州市骏达磁性材料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07 年至 2016 年 4 月在赣州市德施普新材料资源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08 年至 2010 年在赣州市鸿富新材料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2 年 10 月至 2016 年 4 月在寻乌县恒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6 年 4 月至今在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1 年至今在赣州富尔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除上述兼职情况外，无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2、詹群，男，1970 年 9 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 年 7 月毕业于赣南师范学院物理专业，专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93 年至 2002 年在香港创科电业集团（TTI）担任品质工程部工程师、主管、助理经理；2004 年至 2005 年在赣州骏达磁性材料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4 年至 2016 年 4 月在赣州市骏达磁性材料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05 年至 2013 年在瑞金市创科磁材金属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2 年 10 月至 2016 年 4 月在寻乌县恒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6 年 4 月至今在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兼总经理；2009 年至 2016 年在赣州市鸿富新材料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1 年至 2016 年 11 月在赣州市特力永磁材料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 年至今任瑞金市新辉电力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除上述兼职情况外，无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无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为相同自然人，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实际控制人情况 详见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二（一）。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资金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6 年 11 月 9 日	--	2.60 元/股	6,000,000.00	15,600,000.00	20	-	2	-	-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 年 11 月 24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发行股票 6,000,000 股，发行价格 2.6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5,600,000 元。本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募集资金已于 12 月 09 日全部到账，缴存银行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虔城支行（账号：3605018101580988888），并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审亚太验字（2016）021021 号验资报告。报告期末，公司此次股票发行正处于向股转公司报送相关备案材料阶段。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目前，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虔城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主办券商及中国建设银行赣州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进行专户管理。（由于设立专户的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虔城支行无权限签署三方监管协议，且其分属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市分行管理，三方监管协议银行账号不变，故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市分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已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股票发行方案，此次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报告期末，公司此次股票发行正处于向股转公司报送相关备案材料阶段，暂未取得股转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因此，此次募集资金未发生实际使用情况。

二、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借款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借款	15,000,000.00	7.82% (基础利率上浮 70%)	2015 年 9 月 22 日-2016 年 9 月 21 日	否
银行借款	寻乌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城区信用社借款	5,000,000.00	浮动利率（以基准利率加浮动幅度确定）	2015 年 6 月 26 日-2016 年 6 月 25 日	否

银行借款	寻乌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借款	10,000,000.00	5.655%	2016年2月16日-2017年2月15日	否
银行借款	寻乌县人民银行(寻乌县实体经济融资服务中心)借款	15,000,000.00	12.13%	2016年9月20日-2016年9月25日	否
银行借款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借款	13,000,000.00	7.395%	2016年9月27日-2017年9月27日	否
银行借款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借款	6,000,000.00	7.395%	2016年9月29日-2017年9月26日	否
合计	-	64,000,000.00	-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叶亮	董事长	男	47	高中	2016 年 4 月—2019 年 4 月	是
詹群	董事、总经理	男	46	专科	2016 年 4 月—2019 年 4 月	是
林逸凡	董事	男	23	本科	2016 年 4 月—2019 年 4 月	是
刘瑞珍	董事	女	55	本科	2016 年 4 月—2019 年 4 月	是
詹柏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1	高中	2016 年 4 月—2019 年 4 月	是
叶丽荣	监事会主席	女	39	中专	2016 年 4 月—2019 年 4 月	是
陈燕	职工监事	女	42	专科	2016 年 4 月—2019 年 4 月	是
陈月珍	职工监事	女	43	专科	2016 年 4 月—2019 年 4 月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长叶亮与监事会主席叶丽荣系兄妹关系；董事詹群与董事詹柏华系兄弟关系；董事长叶亮与董事詹群系连襟关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叶亮	董事长	9,680,000	0	9,680,000	34.57%	-
詹群	董事、总经理	6,600,000	200,000	6,800,000	24.29%	-
林逸凡	董事	3,520,000	0	3,520,000	12.57%	-
刘瑞珍	董事	1,320,000	0	1,320,000	4.72%	-
詹柏华	董事、副总经理	880,000	320,000	1,200,000	4.29%	-
叶丽荣	监事会主席	0	368,000	368,000	1.31%	-
陈燕	职工监事	0	20,000	20,000	0.07%	-
陈月珍	职工监事	0	100,000	100,000	0.36%	-
合计	-	22,000,000	1,008,000	23,008,000	82.18%	-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詹群	董事	新任	总经理、董事	2016 年 4 月股份公司成立，董事会聘任。

詹柏华	董事	新任	副总经理、董事	2016 年 4 月股份公司成立, 董事会聘任。
-----	----	----	---------	--------------------------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1、詹群情况详见第六节“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情况”；

2、詹柏华，男，1965 年 6 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毕业于瑞金壬田中学，高中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84 年毕业后至 1990 年在家务农；1991 年至 1994 年在瑞金市沙洲坝镇河坑村村委会历任文书、会计、民兵连长等职务；1995 年至 1998 年经营农用运输车辆（个体）；1999 年至 2007 年在深圳比亚迪公司工作，历任后勤管理员、领班、主管等职务；2008 年至 2012 年 10 月在瑞金市创科磁材金属有限公司历任车间主任、厂长等职务；2012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年历任寻乌县恒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4 月，在寻乌县恒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6 年 4 月至今在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兼副总经理。无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6	7
生产人员	61	62
采购及销售人员	6	5
技术人员	3	17
财务人员	4	4
后勤人员	6	6
员工总计	86	10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3	3
专科	15	14
专科以下	68	84
员工总计	86	101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及核心团队稳定，人员结构未发生较大变化。

2、人员引进、培训、招聘情况

公司地处三线城市，各方面专业人才相对欠缺，但为应对公司长期发展，公司积极加强人力资源的开发与建设工作。一方面，公司加大内部人才的发掘的培养力度，强化对现有有员工特别是骨干员工的培训，以使员工掌握相应的专业知识与技能，最终达到理想的工作绩效。另一方面，公司克服各方面困难，积极拓展人才引进渠道，引进熟悉行业的复合性、技术性人才，为公司各项业务的稳定发展和良性运转奠定基础。

3、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向员工支付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贴及奖金等，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为员工代扣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 4、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情况
公司无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二）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0	15	3,960,000
核心技术人员	2	2	410,00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共认定 15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这一举措鼓励 and 稳定了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增强了团队凝聚力和公司整体竞争力，并激发了员工的积极性。对公司实际经营发展不存在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法人治理机构，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公司的组织结构与治理制度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求，并为股东（投资者）提供应有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报告期内，按照全国股转公司监管要求，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投资者利益和募集资金的安全，特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年度执行情况良好。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的公司制度能够保障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上述内部治理制度都已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的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人事变动、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建立起相应的制度，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能按照规则和程序进行。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确保公司规范动作。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1）2016 年 4 月 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2）2016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修改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根据公司

第一次股票发行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的股本等内容进行修改。具体修改如下：

一、原条款：第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00 万元。

修改后条款：第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00 万元。

二、原条款：第十六条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的股份总数为 2,200 万股，公司发起人姓名、认购股份数额、持股比例及认购方式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身份证号	认购股份 数额 (万股)	持股比例 (%)	认购方式	出资期限
1	叶亮	362101196908190637	968	44%	净资产折股	2016-3-19
2	詹群	362102197009251038	660	30%	净资产折股	2016-3-19
3	林逸凡	360734199310160013	352	16%	净资产折股	2016-3-19
4	刘瑞珍	362136196112250024	132	6%	净资产折股	2016-3-19
5	詹柏华	362102196506070612	88	4%	净资产折股	2016-3-19
合 计			2,200.00	100.00	—	2016-3-19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的净资产折股情况出具了中审亚太审字（2016）020426—1 号《验资报告》，确认发起人已缴纳全部股款。

修改后条款：第十六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800 万股，均为普通股。其中 2,200 万股为发起人在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的净资产折股所持股份总数。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各发起人姓名、认购股份数额、及认购方式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身份证号	认购股份数 额 (万股)	认购方式	出资期限
1	叶亮	362101196908190637	968	净资产折股	2016-3-19
2	詹群	362102197009251038	660	净资产折股	2016-3-19
3	林逸凡	360734199310160013	352	净资产折股	2016-3-19
4	刘瑞珍	362136196112250024	132	净资产折股	2016-3-19
5	詹柏华	362102196506070612	88	净资产折股	2016-3-19
合 计			2,200.00	—	2016-3-19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的净资产折股情况出具了中审亚太审字（2016）020426—1 号《验资报告》，确认发起人已缴纳全部股款。

三、原条款：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200 万股，均为普通股。

修改后条款：第十七条 公司应建立股东名册，股东名册记载下列事项：

- （一）股东的姓名或名称
- （二）股东的住所

(三) 股东持有的股份数量。

具体修改内容以工商变更为准。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高管任命、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注销宏达分公司、银行贷款、核心员工提名、股票发行方案、2016 年半年度报告、修改公司章程等
监事会	3	选举监事会主席、2016 年半年度报告、核心员工认定等
股东大会	4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银行贷款、核心员工提名、股票发行方案、2016 年半年度报告、修改公司章程等

注：以上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三会召开情况。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三人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机制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健全规范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严格按照规则和程序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同时公司及时有效的听取吸收多方有助于改善公司治理的意见与建议，并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不断改进公司治理水平。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定并严格实施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设置专业人员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有序进行，通过电话、电子信箱及现场接待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公司信息披露及时、准确、真实、完整，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地获得公司信息。

二、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独立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干涉及控制，亦未因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的自主经营权受到影响。

2、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合法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3、资产独立：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土地、房屋、设备及无形资产等资产，也不存在资产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公司已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行为。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符合现代企业的治理要求，形成较为规范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目前尚未发现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进一步健全信息管理披露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严格遵守了公司已经制定的各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公司将于 2017 年 3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审议《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中审亚太审字[2017]02010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43 号青云当代大厦 22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7 年 3 月 9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鸿飞 万希郭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中审亚太审字[2017]020108 号

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源科技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恒源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恒源科技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	24,069,415.35	5,304,805.51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6.2	700,000.00	-
应收账款	6.3	898,713.67	480,787.27
预付款项	6.4	2,851,415.35	6,935,751.53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6.5	133,237.38	6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6.6	40,660,443.92	28,496,323.6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6.7	32,908.42	2,048,288.22
流动资产合计		69,346,134.09	43,325,956.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6.8	23,893,022.09	24,898,760.39
在建工程	6.9	120,081.83	0.00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6.10	4,850,811.00	4,955,693.4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1	4,899.66	37.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2	82,666.00	278,54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951,480.58	30,133,040.70
资产总计		98,297,614.67	73,458,996.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3	29,000,000.00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6.14	1,960,500.00	4,850,000.00
应付账款	6.15	9,574,534.73	10,389,313.22
预收款项	6.16	7,181,459.05	11,979,774.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6.17	456,727.64	336,103.86
应交税费	6.18	2,496,032.93	8,722.39
应付利息	6.19	60,210.03	41,791.68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6.20	96,670.44	103,145.74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50,826,134.82	47,708,851.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6.21	3,030,000.00	3,21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30,000.00	3,210,000.00
负债合计		53,856,134.82	50,918,851.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22	28,000,000.00	2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6.23	10,066,560.45	3,000,0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6.24	637,491.94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6.25	5,737,427.46	-2,459,854.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4,441,479.85	22,540,145.35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总计		44,441,479.85	22,540,145.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297,614.67	73,458,996.84

法定代表人：叶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詹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颖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4,406,098.68	104,818,784.16
其中：营业收入	6.26	124,406,098.68	104,818,784.16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29,138,885.89	107,114,160.45
其中：营业成本	6.26	121,141,948.48	101,593,191.79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6.27	1,064,987.93	755,873.63
销售费用	6.28	148,712.29	23,242.91
管理费用	6.29	4,816,547.02	3,181,362.80
财务费用	6.30	1,934,278.47	1,607,835.63
资产减值损失	6.31	32,411.70	-47,346.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32,787.21	-2,295,376.29
加：营业外收入	6.32	12,204,787.79	5,588,803.0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	106,250.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72,000.58	3,187,176.25
减：所得税费用	6.33	1,097,081.18	18,008.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74,919.40	3,169,168.0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74,919.40	3,169,168.08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74,919.40	3,169,168.0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		-	-

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74,919.40	3,169,168.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374,919.40	3,169,168.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9	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9	0.21

法定代表人：叶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詹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颖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9,607,339.12	121,679,707.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8,796,845.05	5,05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4	4,716,303.90	1,317,229.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120,488.07	128,046,936.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427,574.37	104,033,700.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39,479.09	3,437,835.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07,247.52	16,973,483.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4	3,012,793.74	14,350,698.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187,094.72	138,795,71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606.65	-10,748,781.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7,504.48	69,729.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7,504.48	69,729.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7,504.48	-69,729.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600,000.00	1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000,000.00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600,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1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52,944.13	1,611,699.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584.9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26,529.03	17,611,699.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73,470.97	12,388,300.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09,359.84	1,569,788.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9,805.51	1,310,016.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89,165.35	2,879,805.51

法定代表人：叶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詹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颖

（四）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000,000.00	-	-	-	3,000,000.00	-	-	-	-	-	-2,459,854.65	-	22,540,145.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000,000.00	-	-	-	3,000,000.00	-	-	-	-	-	-2,459,854.65	-	22,540,145.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	-	-	-	7,066,560.45	-	-	-	637,491.94	-	8,197,282.11	-	21,901,334.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6,374,919.40	-	6,374,919.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	-	-	-	7,066,560.45	-	-	-	-	-	-	-	13,066,560.4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	-	-	-	9,600,000.00	-	-	-	-	-	-	-	15,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2,533,439.55	-	-	-	-	-	-	-	-2,533,439.55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637,491.94	-	-637,491.94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637,491.94	-	-637,491.94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2,459,854.65	2,459,854.6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2,459,854.65	2,459,854.65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8,000,000.00	-	-	-	10,066,560.45	-	-	-	637,491.94	-	-	5,737,427.46	44,441,479.8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	-	-	-	-	-	-	-	-	-	-5,629,022.73	-	9,370,977.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	-	-	-	-	-	-	-	-	-	-5,629,022.73	-	9,370,977.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00	-	-	-	3,000,000.00	-	-	-	-	-	3,169,168.08	-	13,169,168.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3,169,168.08	-	3,169,168.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	-	-	-	3,000,000.00	-	-	-	-	-	-	-	-	1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000,000.00	-	-	-	3,000,000.00	-	-	-	-	-	-	-	-	1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000,000.00	-	-	-	3,000,000.00	-	-	-	-	-	-	-2,459,854.65	-	22,540,145.35

法定代表人：叶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詹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颖

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公司基本情况

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寻乌县恒源科技有限公司，系由叶亮、詹群、林德明、邝小金四位自然人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8 日取得赣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360734210003198 号《营业执照》。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 万元，其中，叶亮认缴出资 6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40%；詹群认缴出资 450 万元，出资比例为 30%；林德明认缴出资 300 万元，出资比例 20%；邝小金认缴出资 150 万元，出资比例 10%，已经会昌仲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仲信寻验字[2012]025 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次出资完成后实收资本结构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姓名	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叶亮	600.00	40.00
2	詹群	450.00	30.00
3	林德明	300.00	20.00
4	邝小金	150.00	10.00
	合计	1,500.00	100.00

2015 年 11 月 28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章程修正案规定，公司股东林德明将其持有的 20%股权以 300 万元转让给林逸凡；公司股东邝小金将其持有的 10%股权以 132 万元转让给刘瑞珍 8.8%股权、以 18 万元转让给詹柏华 1.2%股权。本次变更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叶亮	600.00	40.00
2	詹群	450.00	30.00
3	林逸凡	300.00	20.00
4	刘瑞珍	132.00	8.80
5	詹柏华	18.00	1.20
	合计	1,500.00	100.00

2015 年 11 月 28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章程修正案的有关规定：公司注册资本由 1500 万元增至 2200 万元，变更后的出资金额及出资比例为：叶亮出

资 968 万元，占出资比例为 44.00%；詹群出资 660 万元，占出资比例为 30.00%；林逸凡出资 352 万元，占出资比例为 16.00%；刘瑞珍出资 132 万元，占出资比例为 6.00%；詹柏华出资 88 万元，占出资比例 4.00%。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

本次变更后，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叶亮	968.00	44.00
2	詹群	660.00	30.00
3	林逸凡	352.00	16.00
4	刘瑞珍	132.00	6.00
5	詹柏华	88.00	4.00
合计		2,200.00	100.00

依据 2016 年 3 月 19 日签订的发起人协议及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申请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折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6 年 8 月 0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三证合一后，赣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0734054441688K 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和股票发行认购公告规定，新增发行股份不超过 6,000,000.00 股（含 6,00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6 元，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600,000.00 元（含人民币 15,600,000.00 元），缴款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0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09 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认缴的新增股本 600 万股，股份登记手续尚未办理完毕。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2800 万股。

公司现总部位于江西省赣州市寻乌县石排工业园区。公司主营业务为钕铁硼废料回收分离，氧化镨钕、氧化钕、氧化镨等稀土氧化物的销售，钕铁硼废料来料加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9 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

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从事钕铁硼废料回收分离，稀土氧化物氧化镨钕、氧化钕、氧化镨的销售，来料加工经营。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4.14 收入”。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4.2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4.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

性划分标准。

4.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5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4.5.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4.5.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4.5.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

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6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4.6.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

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6.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6.2.1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6.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4.6.3.1 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6.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7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4.7.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4.7.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

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及组合 2 之外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组合 2	关联往来、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

组合中，组合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 至 2 年	20.00	2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组合 2 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7.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8 存货

4.8.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

4.8.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4.8.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

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8.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8.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4.9 固定资产

4.9.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4.9.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	5	31.67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4.9.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4.19 长期资产减值”。

4.9.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1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4.19 长期资产减值”。

4.11 无形资产

4.11.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按照土地使用权证登记的使用年限 50 年直线摊销；购入的财务软件按照 5 年直线摊销。

4.12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

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4.13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

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14 收入

4.14.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在产品已交付客户，于对方已对发货数量、货物规格以及产品质量予以确认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4.14.2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4.1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4.16.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4.1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

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16.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16.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17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

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4.17.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18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4.19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4.19.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会计政策变更。

4.19.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

4.2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4.20.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20.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20.3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20.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2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4.20.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5、税项

5.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费)种	具体税(费)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应缴纳的流转税的1%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应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应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5.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符合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4 号）第二条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的优惠政策，并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取得寻乌县国家税务局批复的《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政策，优惠期限自 201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01 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 号文件《关于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符合其目录 3.6 稀土产品加工废料，废弃稀土产品及拆解物条款，享受 30% 的退税比例。执行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

寻府办发[2014]16 号寻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寻乌县扶持稀土废料

回收加工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本公司符合其规定的合法经营并在寻乌县纳税的稀土废料回收加工企业，年缴纳增值税 500 万元（含）-5000 万元的稀土废料回收加工企业，按照缴纳增值税的 30%进行奖励。

6、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6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6.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8,602.20	15,615.30
银行存款	23,080,563.15	2,864,190.21
其他货币资金	980,250.00	2,425,000.00
合计	24,069,415.35	5,304,805.5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未作为货币及货币等价物在现金流量表列示。

6.2 应收票据

6.2.1 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00,000.00	-
合计	700,000.00	-

6.2.2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6.2.3 年末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84,454.19	
合 计	4,284,454.19	

6.3 应收账款

6.3.1 分类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 1（账龄组合）	638,126.10	68.51	32,664.40	5.12	605,461.70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293,251.97	31.49			293,251.97
组合小计	931,378.07	100.00	32,664.40		898,713.6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931,378.07	100.00	32,664.40		898,713.67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 1（账龄组合）	5,053.93	1.05	252.70	5.00	4,801.23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475,986.04	98.95			475,986.04
组合小计	481,039.97	100.00	252.70		480,787.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481,039.97		252.70		480,787.27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33,072.17	31,653.61	5.00
1 至 2 年	5,053.93	1,010.79	20.00
合计	638,126.10	32,664.40	

6.3.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411.70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6.3.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931,378.07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32,664.40 元。

6.4 预付款项

6.4.1 账龄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66,415.35	72.47	6,935,751.53	100.00
1 至 2 年	785,000.00	27.53		
合计	2,851,415.35	100.00	6,935,751.53	100.00

注：本公司预付青岛冠青贸易有限公司材料采购款 785,000.00 元，账龄 1-2 年，由于对方一直未能供货，至今尚未办理款项结算及材料入库手续，预付的采购款作为预付款项列报。

6.4.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571,951.92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0.20%。

6.5 其他应收款

6.5.1 分类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账龄组合）					
组合 2 （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133,237.38	100.00			133,237.38
组合小计	133,237.38	100.00			133,237.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3,237.38	100.00			133,237.38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账龄）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 2 （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60,000.00	100.00			60,000.00
组合小计	60,000.00	100.00			60,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0,000.00	100.00			60,000.00

6.5.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6.5.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00,000.00	50,000.00
备用金	17,000.00	10,000.00
代垫社保费	16,237.38	-
合计	133,237.38	60,000.00

6.5.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寻乌县发展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贷款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2-3 年	75.05	
钟韵文	备用金	10,000.00	1 年以内	7.51	
林树明	备用金	2,000.00	1 年以内	1.50	
邝传洲	备用金	3,000.00	1 年以内	2.25	
付长风	备用金	2,000.00	1 年以内	1.50	
合计		117,000.00		87.81	

6.6 存货

6.6.1 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62,606.01		1,662,606.01
在产品	26,380,651.55		26,380,651.55
库存商品	11,881,819.47		11,881,819.47
发出商品	568,046.08		568,046.08
低值易耗品	167,320.81		167,320.81
合计	40,660,443.92		40,660,443.92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80,896.94		2,980,896.94
在产品	19,439,373.58		19,439,373.58
库存商品	5,851,713.36		5,851,713.36
发出商品	118,954.71		118,954.71
低值易耗品	105,385.02		105,385.02
合计	28,496,323.61		28,496,323.61

6.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2,908.42	1,977,119.53
预缴企业所得税		71,168.69
合计	32,908.42	2,048,288.22

6.8 固定资产

6.8.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4,087,375.80	14,134,117.69	55,042.73	445,112.67	28,721,648.89
2、本年增加金额		1,147,501.87	17,691.72	12,229.06	1,177,422.65
（1）购置		1,147,501.87	17,691.72	12,229.06	1,177,422.65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14,087,375.80	15,281,619.56	72,734.45	457,341.73	29,899,071.54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170,866.53	2,392,898.92	29,176.63	229,946.42	3,822,888.50
2、本年增加金额	669,150.32	1,367,585.89	14,035.12	132,389.62	2,183,160.95
（1）计提	669,150.32	1,367,585.89	14,035.12	132,389.62	2,183,160.95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1,840,016.85	3,760,484.81	43,211.75	362,336.04	6,006,049.4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2,247,358.95	11,521,134.75	29,522.70	95,005.69	23,893,022.09
2、年初账面价值	12,916,509.27	11,741,218.77	25,866.10	215,166.25	24,898,760.39

6.8.2 未办理产权证书变更手续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理产权证书变更手续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2,247,358.95	房产证原件于银行抵押，无法办理更名

6.8.3 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详见附注 6.36。

6.9 在建工程

6.9.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组装球磨机	120,081.83		120,081.83			
合计	120,081.83		120,081.83			

6.10 无形资产

6.10.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244,120.00	5,128.21	5,249,248.21
2、本年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			
4、年末余额	5,244,120.00	5,128.21	5,249,248.21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288,426.60	5,128.21	293,554.81
2、本年增加金额	104,882.40		104,882.40
（1）计提	104,882.40		104,882.40
.....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			
4、年末余额	393,309.00	5,128.21	398,437.2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850,811.00	-	4,850,811.00
2、年初账面价值	4,955,693.40	-	4,955,693.40

6.10.2 产权证书未办理变更手续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理产权证书变更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4,850,811.00	土地使用权证原件用于抵押无法办理

6.10.3 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详见附注 6.36。

6.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1.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664.40	4,899.66	252.70	37.91
合计	32,664.40	4,899.66	252.70	37.91

6.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支付的设备、工程款	82,666.00	278,549.00
合计	82,666.00	278,549.00

6.13 短期借款

6.13.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19,000,000.00	15,000,000.00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29,000,000.00	20,000,000.00

注：本公司按与贷款机构签订的借款协议约定条款，将公司短期借款按借款类型分为抵押+保证借款、保证借款两类。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 6.36。

6.13.2 短期借款按贷款银行列示

贷款银行	借款期限	借款年利率	借款方式	年末余额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	2016.9.27-2017.9.27	7.395%	抵押+保证	13,000,000.00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	2016.9.29-2017.9.26	7.395%	抵押+保证	6,000,000.00
寻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2016.2.16-2017.2.15	5.655%	保证	10,000,000.00
合计				29,000,000.00

6.14 应付票据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60,500.00	4,850,000.00
合计	1,960,500.00	4,850,000.00

注：本年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零元（上年末：零元）。

6.15 应付账款

6.15.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9,319,779.11	10,359,313.22
设备款	254,755.62	30,000.00
合计	9,574,534.73	10,389,313.22

6.15.2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6.16 预收款项

6.16.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7,181,459.05	11,979,774.60
合计	7,181,459.05	11,979,774.60

6.16.2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6.17 应付职工薪酬

6.17.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4,997.20	3,994,467.06	3,822,813.34	456,650.9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106.66	235,642.47	286,672.41	76.7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36,103.86	4,230,109.53	4,109,485.75	456,727.64

6.17.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2,617.20	3,633,307.61	3,459,479.47	456,445.34
2、职工福利费	2,380.00	182,428.99	184,808.99	
3、社会保险费		100,970.46	100,764.88	205.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87,321.62	87,116.04	205.58
工伤保险费		8,292.81	8,292.81	
生育保险费		5,356.03	5,356.03	
4、住房公积金		77,760.00	77,76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84,997.20	3,994,467.06	3,822,813.34	456,650.92

6.17.2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1,106.66	235,642.47	286,672.41	76.72
2、失业保险费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1,106.66	235,642.47	286,672.41	76.72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社保最低缴费标准的 20%（4 月、5 月）、19%（6 至 12 月）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6.18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817,734.18	
企业所得税	561,434.74	
个人所得税	1,625.64	3,618.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177.34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教育费附加	54,532.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36,354.67	
印花税	6,174.34	5,104.00
合计	2,496,032.93	8,722.39

6.19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0,210.03	41,791.68
合计	60,210.03	41,791.68

6.20 其他应付款

6.20.1 款项性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代扣款	3,003.00	
往来款		50,236.49
预提费用	93,667.44	52,909.25
合计	96,670.44	103,145.74

6.20.2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6.21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210,000.00		180,000.00	3,030,000.00	厂房建设补助
合计	3,210,000.00		180,000.00	3,030,000.00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厂房建设补助	3,210,000.00		180,000.00		3,03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210,000.00		180,000.00		3,030,000.00	

6.22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2,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28,000,000.00

本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和股票发行认购公告规定，公司发行股份不超过 6,000,000.00 股（含 6,00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6 元，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600,000.00 元（含人民币 15,600,000.00 元），缴款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0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09 日。

截至 2016 年 12 月 09 日，本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认缴股本 600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审亚太验字（2016）021021 号验资报告验证。

6.23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3,000,000.00	9,600,000.00	2,533,439.55	10,066,560.45
合计	3,000,000.00	9,600,000.00	2,533,439.55	10,066,560.45

注：2016 年 4 月，本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转入未分配利润 2,459,854.65 元。

2016 年 12 月，公司向外部合格投资者、原股东、核心员工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股份 600 万股，发行价格 2.6 元/股，截止 2016 年 12 月 09 日，公司收到全体股东认缴新增出资额 15,600,000.00 元，溢价 96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支付发行费用 73,584.90 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73,584.90 元。

6.24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37,491.94		637,491.94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637,491.94		637,491.94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本公司迄今未使用盈余公积金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2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459,854.65	-5,629,022.7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459,854.65	-5,629,022.7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74,919.40	3,169,168.08
加：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入）	2,459,854.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37,491.94	

项目	本年	上年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年末未分配利润	5,737,427.46	-2,459,854.65

6.2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6.26.1 按业务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4,214,717.16	121,141,948.48	104,765,583.16	101,593,191.79
其他业务	191,381.52		53,201.00	
合计	124,406,098.68	121,141,948.48	104,818,784.16	101,593,191.79

6.26.2 按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氧化镨钕	85,239,487.14	84,534,738.32	76,346,581.19	76,283,528.55
氧化镨	15,267,521.31	15,770,226.66	14,278,119.65	13,039,145.55
氧化钕	10,449,555.69	11,059,634.97	8,425,121.35	8,500,049.84
氧化镨	4,667,968.73	4,155,880.43	7,179.49	6,779.80
氧化钪	2,122,222.23	1,652,415.53	1,619,658.12	1,291,615.00
氧化富钪	1,598,290.60	417,316.38	444,444.44	167,921.68
氧化富铈	1,477,799.23	1,217,830.52	940,170.94	637,558.44
氧化铈	2,934,134.78	1,813,382.95	764,615.38	321,329.46
氧化镨钕钪	247,273.50	328,569.05		
加工费	210,463.95	191,953.67	1,939,692.6	1,345,263.47
废料-铁红渣	191,381.52		53,201.00	
合计	124,406,098.68	121,141,948.48	104,818,784.16	101,593,191.79

6.26.3 按地区分部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中地区	105,100,543.14	101,128,157.48	104,765,583.16	101,593,191.79
华南地区	12,615,384.59	13,101,783.00	53,201.00	
华北地区	416,666.67	391,035.0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东地区	6,273,504.28	6,520,973.00		
合计	124,406,098.68	121,141,948.48	104,818,784.16	101,593,191.79

6.26.4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赣州科力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51,986,606.75	41.79
赣州南方稀土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17,979,487.21	14.45
赣州赣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173,504.28	8.18
虔东稀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397,435.90	7.55
珠海市吉昌稀土科技有限公司	8,290,598.29	6.66
合计	97,827,632.43	78.63

（续）

客户名称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赣州科力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12,961,538.45	12.37
赣州赣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3,204,608.54	69.84
虔东稀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15,384.60	2.50
赣州市鑫磁新材料有限公司	6,559,401.70	6.26
赣州市章贡区沙石镇福利厂	2,205,128.21	2.10
合计	97,546,061.50	93.07

6.27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0,672.17	125,978.94
教育费附加	512,016.52	377,936.82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1,344.34	251,957.87
印花税	40,954.90	
合计	1,064,987.93	755,873.63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5、税项”。

6.28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运输费	93,572.70	21,857.0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	54,488.99	
其他	650.60	
混料费		1,385.91
合计	148,712.29	23,242.91

6.29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85,795.21	1,344,987.27
折旧费	362,223.06	358,749.98
办公费	264,037.75	98,370.59
差旅费	143,865.94	63,249.30
低值易耗品摊销	100.00	9,199.00
咨询费	1,110,766.59	61,669.81
业务招待费	316,371.78	139,611.00
办证费用		179,216.70
汽车费用	29,096.01	27,639.74
印花税	12,119.83	63,154.68
评估费	74,169.81	228,000.00
无形资产摊销	104,882.40	104,882.40
保险费	17,470.00	44,522.50
社保费	170,610.70	118,020.76
环保费	152,820.51	136,492.00
审计费	206,113.21	90,905.66
其他	265,409.22	112,691.41
董事津贴	100,695.00	
合计	4,816,547.02	3,181,362.80

6.30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71,362.48	1,611,699.85
减：利息收入	43,611.16	8,426.24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及其他	6,527.15	4,562.02
合计	1,934,278.47	1,607,835.63

6.31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32,411.70	-47,346.31
合计	32,411.70	-47,346.31

6.32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12,197,945.05	5,536,800.00	3,401,100.00
废品销售	6,842.74	52,003.00	6,842.74
其他		0.03	
合计	12,204,787.79	5,588,803.03	3,407,942.74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	8,796,845.05	5,0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2,1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科技奖励金	121,000.00		与收益相关
住房补贴款	318,000.00		与收益相关
铁钨硼废料回收制备稀土氧化物的研究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挂牌补助	2,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重点新产品奖励经费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厂房建设补贴	180,000.00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增产增效奖励		73,500.00	与收益相关
清洁化生产专利技术集成与示范项目资金		233,3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197,945.05	5,536,800.00	

6.33 所得税费用

6.33.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01,942.93	10,906.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4,861.75	7,101.94
合计	1,097,081.18	18,008.17

6.33.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7,472,000.58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20,800.0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982.3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2,701.2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变化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1,097,081.18

6.34 现金流量表项目

6.3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43,611.16	8,426.24
政府补助	3,221,100.00	306,800.00
往来款等	6,842.74	1,002,003.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到期收回	1,444,750.00	
合计	4,716,303.90	1,317,229.24

6.3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付现销售费用	148,712.29	1,225,673.83
付现管理费用	2,777,841.62	23,242.91
往来款等	86,239.83	13,101,782.07
合计	3,012,793.74	14,350,698.81

6.3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6.3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374,919.40	3,169,168.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411.70	-47,346.31
固定资产折旧	2,183,160.95	2,150,477.75
无形资产摊销	104,882.40	104,882.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1,952,944.13	1,611,699.85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4,861.75	7,101.94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12,164,120.31	-4,329,995.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5,072,023.50	1,203,222.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6,062,716.67	-14,617,993.29
其他	1,444,75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606.65	-10,748,781.9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089,165.35	2,879,805.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79,805.51	1,310,016.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09,359.84	1,569,788.67

6.3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23,089,165.35	2,879,805.51
其中：库存现金	8,602.20	15,615.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080,563.15	2,864,190.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89,165.35	2,879,805.5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3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80,25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存货	13,336,249.41	用于银行抵押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16,941,488.87	用于银行抵押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4,850,811.00	用于银行抵押借款抵押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合计	36,108,799.28	

7、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和市场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应收款项有关。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应收账款：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

2、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其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不重大。

8、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8.1 关联方情况

8.1.1 控制本公司的关联方

名称	关联关系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叶亮	本公司股东	34.57	34.57
詹群	本公司股东	24.29	24.29
合计		58.86	58.86

本公司股东叶亮、詹群签有一致行动人协议，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8.1.2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赣州市鑫磁新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叶亮配偶杨晓莉持股 40%
赣州富尔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叶亮持股 34.47%
杨赣芬	股东詹群配偶
杨晓莉	公司股东，占公司总股本 2.97%
林德明	公司原股东
冯晓婷	公司原股东林德明配偶
刘瑞珍	公司股东、占公司总股本 4.71%
邝小金	公司原股东
陈燕	公司股东，占公司总股本 0.07%
张海燕	公司股东，占公司总股本 7.14%
俞水维	公司股东张海燕配偶
林逸凡	公司股东，占公司总股本 12.57%
詹柏华	公司股东、占公司总股本 4.29%
杨桂青	公司股东詹柏华配偶
安福县合力稀土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叶亮持股 20%，股东杨晓莉持股 50%

8.2 关联方交易情况

8.2.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赣州市鑫磁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草酸	267,179.49	
赣州市鑫磁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产成品氧化铈	17,600.00	
合计		284,779.4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赣州市鑫磁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065,650.62	6,559,401.70
赣州富尔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1,581.95	498,977.44
赣州市特力永磁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20,512.82
赣州市鑫力源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179.49
安福县合力稀土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7,273.38	
合计		7,404,505.95	7,486,071.45

8.2.2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杨赣芬	经营租赁	76,826.88	32,011.20
合计		76,826.88	32,011.20

8.2.3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事由
叶亮	10,000,000.00	2017.2.16	2019.2.26	否	为本公司向寻乌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借款 1000 万元提供担保
杨晓莉	10,000,000.00	2017.2.16	2019.2.26	否	为本公司向寻乌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借款 1000 万元提供担保
林德明	10,000,000.00	2017.2.16	2019.2.26	否	为本公司向寻乌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借款 1000 万元提供担保
冯晓婷	10,000,000.00	2017.2.16	2019.2.26	否	为本公司向寻乌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借款 1000 万元提供担保
詹群	10,000,000.00	2017.2.16	2019.2.26	否	为本公司向寻乌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借款 1000 万元提供担保
杨赣芬	10,000,000.00	2017.2.16	2019.2.26	否	为本公司向寻乌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借款 1000 万元提供担保
刘瑞珍	10,000,000.00	2017.2.16	2019.2.26	否	为本公司向寻乌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借款 1000 万元提供担保
邝小金	10,000,000.00	2017.2.16	2019.2.26	否	为本公司向寻乌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借款 1000 万元提供担保
陈燕	10,000,000.00	2017.2.16	2019.2.26	否	为本公司向寻乌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借款 1000 万元提供担保
林逸凡	10,000,000.00	2017.2.16	2019.2.26	否	为本公司向寻乌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借款 1000 万元提供担保
詹柏华	10,000,000.00	2017.2.16	2019.2.26	否	为本公司向寻乌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借款 1000 万元提供担保
杨桂青	10,000,000.00	2017.2.16	2019.2.26	否	为本公司向寻乌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借款 1000 万元提供担保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事由
叶亮	30,000,000.00	2017.9.27	2019.9.26	否	为本公司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借款 1900 万元提供担保
詹柏华	30,000,000.00	2017.9.27	2019.9.26	否	为本公司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借款 1900 万元提供担保
詹群	30,000,000.00	2017.9.27	2019.9.26	否	为本公司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借款 1900 万元提供担保
刘瑞珍	30,000,000.00	2017.9.27	2019.9.26	否	为本公司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借款 1900 万元提供担保
林逸凡	30,000,000.00	2017.9.27	2019.9.26	否	为本公司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寻乌支行借款 1900 万元提供担保

8.2.4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8.2.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73,610.00	754,884.83

8.2.6 其他关联交易

无

8.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8.3.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赣州市特力永磁材料有限公司			472,044.07	-
赣州富尔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941.97		3,941.97	-
安福县合力稀土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289,310.00			
合计	293,251.97		475,986.04	

8.3.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赣州市鑫磁新材料有限公司	17,744.21	1,695,023.18
合计	17,744.21	1,695,023.18
预收款项：		
赣州市鑫磁新材料有限公司	13,931.42	
合计	13,931.42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詹群		50,236.49
合计		50,236.49

9、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10、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1、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12、补充资料

12.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01,100.00	除增值税退税外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项目	金额	说明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42.74	废料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3,407,942.74	
所得税影响额	511,191.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896,751.33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执行。

12.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78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52	0.16	0.16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财智广场 A 栋 906 室 公司董事长办公室